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已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宫宇飞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 A 股报告、A 股报告摘要及 H 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H 股-2025 年度业绩公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1）。《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2.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公司三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同意三位独立董事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魏明德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高德步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赵峰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和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决算报告，以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5 年度中国会计准则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4,526,216,814.09 元的 30%确定 2025 年度拟分配利润总额为 1,358,470,126.65 元，以总股本 8,359,816,164 股（其中 A 股股份 5,041,934,164 股，H 股股份 3,317,882,000 股）为基数，2025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 1.6250 元（税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中，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5 年中期现金股息每 10 股 1 元（税前），中期股息金额合计 835,981,616.40 元；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5 年末期现金股息每 10 股 0.6250 元（税前），末期股息金额合计人民币 522,488,510.25 元。

若因公司增发股份、股份回购等原因使公司于实施股息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派发现金股息的金额将在人民币 522,488,510.25 元（税前）的分配总金额内作相应调整。实际分配的每股现金股息金额，将按照实施股息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具体执行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在取得上述授权同时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具体处理执行利润分配方案的一切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8.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基金提取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2025 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的税前利润 7,264,063,129.49 元的千分之一提取人民币 7,264,063.00 元作为 2025 年度董事会基金，并按照《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各项持续性关联交易均已取得公司批准，并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其定价均按照公司相关定价政策进行，各项持续性关联交易均未超过公司有关公告或股东通函中所披露的年度上限金额。

非执行董事王雪莲和张彤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境内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1,694.22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能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及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并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表示认可。

非执行董事王雪莲和张彤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和《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完成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执行董事王利强先生因兼任总经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2026 年度公司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 12 万元人民币（税后，按月支付，个人所得税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2.在公司无任职的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在公司任职的执行董事、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执行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职工董事的薪酬由岗位薪酬、绩效薪酬、年功薪酬等构成。董事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依据，绩效评价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并依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回避对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年度薪酬（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等构成。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根据公司当年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一定倍数确定；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依据。绩效评价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并依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执行董事王利强先生因兼任总经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预算安排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6 年度预算安排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综合计划指标安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度综合计划指标安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并开展相关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与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并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含 1,500 亿元）的相关业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境内申请注册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一次性或分期的形式通过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国家发改委、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等机构审批、注册、登记、发行或设立债务融资工具，新增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券、企业债券、资产证券化产品、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类 REITs）、永续类债券、项目收益债券、并表基金、保债计划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公司以统一注册或分品种注册的形式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债务融资工具，可采取分期方式发行，新增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 亿元（含 8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

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中长期含权票据）、永续票据、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票据、项目收益票据、权益出资型票据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处理公司发行上述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处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境外申请注册及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或所属分子公司在境外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进行债券发行等直接债务融资，包括美元债、欧元债、点心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债、银行融资、银团融资及其他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融资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人民币等，金额不超过 100 亿元等值人民币（不含循环融资额度）。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处理公司发行上述债务融资工具的相关事宜；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处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所属项目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股东借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含 1,000 亿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国能龙源罗平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财务资助，控股子公司关联方股东将提供同比例资金支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向董事会作出一般性授权：

1.授权范围

（1）在一般性授权的有效期内行使公司的所有权力，以（单独或一并）发行、配发或处理不超过本议案获股东会通过当日公司已发行 A 股总数 20% 的 A 股和不超过已发行 H 股总数 20% 的 H 股（包括可转换股份的证券、可认购任何股份或可转换证券的期权、权证或类似权利）；及作出或授出（在一般性授权有效期内或届满后）行使上述权力可能所需的要约、协议、购股权及交换或转换股份权；及

（2）对《公司章程》作出其认为适当的修订，以反映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配发或处理股份后的新股本结构。

2.授权期限

上述一般性授权的有效期为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以下最早日期止期间：

（1）公司下届年度股东会结束时；

（2）相关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须举行下届年度股东会的期限届满时；或

(3) 公司股东于股东会上撤销或修订本议案所载的授权当日。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

1.回购方案

(1) 回购方式：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回购守则》及其他适用法律法规规定，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场内进行回购。

(2) 回购数量：不超过于本议案获股东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之日公司已发行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 H 股总数的 10%。

(3) 回购价格：回购将分批次实施，回购价格不高出各次实际回购日前 5 个交易日平均收市价的 5%。实施回购时，根据市场和公司实际情况在该范围内确定具体回购价格。

(4) 回购股份处置：公司完成回购后，将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公司股份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5)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筹资金。

(6) 回购时间限制：公司在召开定期业绩董事会、公布定期业绩前 30 天内，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或者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不得回购公司股份。

2.授权方案

提请股东会一般及无条件授权董事会决定及处理 H 股回购，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并实施具体回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回购时机、回购期限、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等；

(2)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知债权人并进行公告；

(3) 开立境外股票账户、资金账户并办理相应外汇变更登记手续；

(4)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履行相关批准或备案程序(如涉及)；

(5) 办理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对公司章程有关股本总额、股本结构等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办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6) 签署及办理其他一切与回购股份相关的文件及事宜；

(7) 同意董事会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上述事项。

3.授权有效期

上述一般性授权的有效期为本议案经股东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日期起至以下最早日期止期间：(1) 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或 (2) 公司股东于股东会及/或类别股东会（如适用）上撤销或修订本议案所载授权当日。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7.审议通过《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6 年度重大经营风险预测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8.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龙源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交易对价以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确定，为 3,394.08 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全部事项。

非执行董事王雪莲和张彤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国华（沧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及 2026 年第 1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6 年第 1 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 7 项议案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回购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提交 2026 年第 1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6 年第 1 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 1 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 年第 1 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有关安排。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